

关于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费用的
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I10005 号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码
一、 鉴证报告	1-2
二、 附件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1 月 25 日止 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 费用的专项说明》	1-2
三、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关于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费用的 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ZI10005号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截止日为 2021 年1 月 25 日《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进行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要求编制《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我们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

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在此基础上依据所取得的资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经鉴证，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已经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编制，所反映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费用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与实际情况相符。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费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



中国·上海

2021年1月25日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费用的 专项说明

（截止 2021 年 1 月 25 日）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现将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20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 3154 号）文予以注册，本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1,823 万股新股，增加注册资本 1,823.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291.9650 万元。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按本次发行价格 32.54 元/股，发行新股 1,823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59,320.42 万元，扣除发行人应承担的发行费用 6,527.60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2,792.8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存于本公司账户，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I10695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项目备案文号
1	网络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28,111.00	28,111.00	2019-330482-64-03-044295-00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007.00	9,007.00	2019-330482-64-03-04563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42,118.00	42,118.00	

注：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流动资金，如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超过计划的投资项目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超出部分将依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如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投资项目的需要，不足部分公

公司将通过向银行申请贷款或其他途径解决。

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议指定的专户进行集中管理。

三、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费用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费用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合计人民币 65,275,986.43 元，截止 2021 年 1 月 25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不含税）59,452,956.51 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不含税）5,823,029.92 元。

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发行费用	已预先投入金额
1	保荐承销费	2,000,000.00
2	审计费	1,889,622.64
3	律师费	1,300,000.00
4	其他上市服务费、登记费、印花税等	633,407.28
	合计	5,823,029.92

(二)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截至 2021 年 1 月 25 日，公司无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5,823,029.92 元。

四、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尚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特此说明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5 日